

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

一、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政府為輔助國軍官兵購置住宅，配合貸款購宅需要，解決有眷無舍官兵居住問題，特於六十七年度起依預算法規定設置非營業循環基金。另自八十一年度起將輔導國軍有眷官兵購置住宅之華夏貸款業務，併入本基金辦理。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會以為管理，其下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1人、委員17人，由國防部及所屬有關人員組成，並置執行秘書及工作人員，辦理基金有關業務。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

(一)主要業務計畫：

本基金主要業務為辦理國軍官兵住宅輔購相關事項，如住宅建築計畫之審定及工程考核，住宅輔購、分配及資金籌措運用等。本年度主要業務計畫為辦理老舊眷村重建4,012戶，輔助有眷無舍官兵貸款購宅2,000戶，及輔助土地低價位地區原眷戶貸款176戶。

(二)預算內容：

1. 作業收支之預計：

(1)本年度作業收入9億3,462萬5,000元，主要係貸墊款利息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7億7,378萬4,000元，計增加1億6,084萬1,000元，約20.79%，主要係因預計貸墊款餘額增加，利息收入隨增所致。

(2)本年度作業支出5,077萬3,000元，主要係貸款作業手續費，較上年度預算數4,146萬2,000元，計增加931萬1,000元，約22.46%，主要係貸款額度增加，銀行代收貸款還本付息作業費隨增所致。

(3)本年度作業外收入 1億5,053萬6,000元，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億3,609萬3,000元，計減少8,555萬7,000元，約36.24%，主要係預銀行存款餘額減少，利息收入亦隨減所致。

(4)作業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10億 3,438萬8,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9億 6,841萬 5,000 元，計增加6,597萬3,000元，約增6.81%。

2. 餘絀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預算賸餘 10億 3,438萬 8,000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24億 4,836萬4,000元，共有賸餘34億 8,275萬 2,000元，除提存公積金 14億 6,320萬 3,000元外，尚餘 20億 1,954萬 9,000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3. 資金來源及運用之預計：

(1)資金來源：本年度資金來源共列98億1,065萬7,000元，包括國庫增撥基金34億元，增加公積14億6,320萬3,000元，收回貸款及墊款49億4,745萬4,000元。

(2)資金運用：本年度資金運用共列98億0,356萬5,000元，包括減少未分配賸餘 4億 2,881萬5,000元，增加貸款及墊款93億7,475萬元。

(3)營運資金淨增 709萬 2,000元。

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

中 華 民 國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金 額	%	金 額	%
一、作 業 收 入	934,625	100.00	773,784	100.00
1. 勞 務 收 入
2. 銷 貨 收 入
3. 醫 療 收 入
4. 租 金 收 入
5. 投 融 資 業 務 收 入	934,625	100.00	773,784	100.00
6. 其 他 作 業 收 入
二、作 業 支 出	50,773	5.43	41,462	5.36
1. 勞 務 成 本
2. 銷 貨 成 本
3. 醫 療 成 本
4. 出 租 資 產 成 本
5. 投 融 資 業 務 支 出	50,625	5.42	41,286	5.34
6. 推 銷 費 用
7.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148	0.02	176	0.02
8. 教 學 訓 練 及 研 究 發 展 支 出
9. 其 他 作 業 支 出
三、作 業 贖 餘	883,852	94.57	732,322	94.64
四、作 業 外 收 入	150,536	16.11	236,093	30.51
1. 財 務 收 入	150,536	16.11	236,093	30.51
2. 整 理 收 入
3. 其 他 作 業 外 收 入
五、作 業 外 支 出
1. 財 務 支 出
2. 整 理 支 出
3. 其 他 作 業 外 支 出
六、作 業 外 贖 餘	150,536	16.11	236,093	30.51
七、本 年 度 贖 餘	1,034,388	110.67	968,415	125.15

基金作業收支預算表

八十五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數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金額	%	
474,240	100.00	+ 160,841	20.79	
...	
...	
...	
...	
474,240	100.00	+ 160,841	20.79	
...	
32,798	6.92	+ 9,311	22.46	
...	
...	
...	
...	
32,672	6.89	+ 9,339	22.62	
...	
126	0.03	- 28	15.91	
...	
...	
441,442	93.08	+ 151,530	20.69	
208,813	44.03	- 85,557	36.24	
208,680	44.00	- 85,557	36.24	
19	
114	0.02	
803	0.17	
...	
803	0.17	
...	
208,010	43.86	- 85,557	36.24	
649,452	136.95	+ 65,973	6.81	

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資金運用預算表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科 目	預 算 數	
	金 額	%		金 額	%
資 金 來 源	9,810,657	100.00	資 金 用 途	9,803,565	99.93
一、基金之增加數	3,400,000	34.66	一、基金之減少
(一)公積撥充	(一)折減基金
(二)國庫增撥	3,400,000	34.66	(二)基金收回繳庫
(三)作業贖餘解繳國庫撥充數	二、公積及贖餘之減少	428,815	4.37
二、國庫填補短絀數	(一)本年度之短絀
(一)折減基金	(二)未分配贖餘之減少	428,815	4.37
(二)國庫撥款	(三)公積之減少
三、公積及贖餘之增加	1,463,203	14.91	三、固定資產之增加
(一)未分配贖餘之增加	(一)固定資產之增置
(二)公積之增加	1,463,203	14.91	1. 土地
(三)待填補短絀之減少	2. 土地改良物
四、固定資產之減少	3. 房屋建築及設備
(一)固定資產折舊	4. 機械及設備
1. 土地改良物	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6. 什項設備
3. 機械及設備	(二)撥入捐贈及整理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 土地
5. 什項設備	2. 土地改良物
(二)固定資產之變賣及收回	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 土地	4. 機械及設備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6. 什項設備
4. 什項設備	四、遞耗資產之增加
(三)固定資產報廢及整理	(一)經濟動物及作物
1. 土地	五、長期債務之償還
2. 土地改良物	(一)長期借款之償還
3.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六、投資及貸款之增加	9,374,750	95.56
4. 機械及設備	(一)投資之增加
5. 交通及運輸設備	(二)貸款之增加	3,659,500	37.30
6. 什項設備	(三)墊款之增加	5,715,250	58.26
五、遞耗資產之減少	七、其他貸項之減少
(一)經濟動物及作物	(一)其他負債之減少
六、長期債務之舉借	(二)遞延貸項之減少
(一)長期借款之借入	八、其他借項之增加
七、投資及貸款之減少	4,947,454	50.43	(一)其他資產之增加
(一)投資之收回	(二)遞延借項之增加
(二)貸款之收回	647,546	6.60			
(三)墊款之收回	4,299,908	43.83			
八、其他貸項之增加			
(一)其他負債之增加			
(二)遞延貸項之增加			
九、其他借項之減少			
(一)其他資產之減少			
(二)遞延借項之減少			
合 計	9,810,657	100.00	營運資金之淨增	7,092	0.07
			合 計	9,810,657	100.00